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上午11:00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在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闽江口工业区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良秀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16日以专人递送、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表决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子公司四川佳运油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佳运”）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可以充分调动四川佳运管理层、技术人员及业务骨干的工作积极性，提升其组织活力和核心竞争力。林汝捷₂作为四川佳运的董事长，是四川佳运的核心管理人员，作为本次股权激励方案的授予人之一，是遵循合法、合规、公平、公正、公开、自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

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四川佳运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26日